

证券代码：300973

证券简称：立高食品

公告编号：2022-051

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立高食品	股票代码	3009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裕辉（代行）		
电话	020-36510920-882		
办公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东路 559-571 号宏鼎云璟汇 2 栋 5 楼		
电子信箱	dongmiban@ligaofood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23,697,745.56	1,251,609,897.26	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393,347.25	136,760,762.31	-4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568,228.76	130,231,107.94	-4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2,491,039.15	77,079,245.06	9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6	0.969	-57.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6	0.969	-57.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7%	12.72%	-9.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36,666,512.83	2,532,751,088.67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10,238,858.71	1,985,578,044.80	1.2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彭裕辉	境内自然人	15.29%	25,889,000.00	25,889,000.00		
赵松涛	境内自然人	10.19%	17,259,300.00	17,259,300.00		
白宝鲲	境内自然人	9.69%	16,411,000.00	12,308,250.00		
赵键	境内自然人	7.14%	12,094,000.00	0		
陈和军	境内自然人	6.41%	10,858,500.00	10,858,500.00		
宁宗峰	境内自然人	4.72%	8,001,000.00	8,001,000.00		
张新光	境内自然人	3.97%	6,728,800.00	0		
广州立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4%	5,817,100.00	5,817,100.00		
彭永成	境内自然人	3.40%	5,753,100.00	5,753,100.00		
广州立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4,459,800.00	4,459,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彭裕辉、赵松涛、彭永成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赵松涛为彭裕辉的姐夫，彭永成为彭裕辉的父亲。彭裕辉直接持有公司 2,588.9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5.29%，同时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持有广州立兴、广州立创 28.24%、16.25% 的出资额，从而间接控制公司 3.44%、2.63% 的股份；赵松涛直接持有公司 1,725.93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0.19%；彭永成直接持有公司 575.31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3.40%。三人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34.95% 的股份。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立高食品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2 年 1 月 2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立高食品总部基地项目并签订〈项目投入产出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签订《立高食品总部基地项目投入产出监管协议》，计划在广州市增城区投资建设立高食品总部基地项目（项目最终名称以该项目环评批复为准）。为此，公司向广州市增城区政府申请工业用地约 270 亩，用地期限 50 年，拟选址增城区石滩镇（用地性质、面积、年限和位置以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审批为准）。公司已参加土地竞拍，经公开交易，出让方确认公司竞得该土地使用权。公司已分别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签署了《成交确认书》，与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签订了《项目投入产出监管协议》。公司与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具体内容可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2022-029）。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议案，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立高食品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立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2〕387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